

厦门市湖里区行政审批管理局

厦湖审管〔2022〕20号

湖里区行政审批管理局 关于彭燕妮同志任职的通知

湖里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关于彭燕妮同志任职的通知》（厦湖委组干〔2022〕93号），研究决定：

彭燕妮同志任厦门市湖里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1年）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7月29日起算。

厦门市湖里区行政审批管理局

2022年9月1日

(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区委办、区政府办，区委组织部。

厦门市湖里区行政审批管理局

2022年9月1日印发
